

关于举办2006年下半年人力资源管理职业资格培训班的通知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4/2021_2022__E5_85_B3_E4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4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4_B8_BE_E5_c37_54957.htm)

[_BA_8E_E4_B8_BE_E5_c37_54957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4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4_B8_BE_E5_c37_54957.htm) 按照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和本市的有关规定，经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批准，本中心将在2006年下半年继续举办人力资源管理职业资格培训班，使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统一教材，聘请人力资源管理专家授课。培训结束后按照有关规定统一进行鉴定考试，鉴定合格者发给《国家人力资源管理职业资格证书》。请您接此通知后，根据本单位或本人实际情况报名参加。现将具体招生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报考等级 1、人力资源管理师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）二、报考条件 1、取得助理人力资源管理师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以上，经本职业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者； 2、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，经本职业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者； 3、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以上，经本职业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者； 4、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本科学历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6年以上，经本职业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者； 5、具有本专业大专学历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8年以上，经本职业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者； 6、具有高中、中专学历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10年以上，经本职业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者。以上条件具备其中之一即可报名。三、上课日期 每周六上课：9月2日、9月9日、9月16日、9月23日、10月14日、10月21日、10月28日、11月4日，共8天；每周日上课：9月3日、9月10日、9月17日、9月24日、10月15日、10

月22日、10月29日、11月5日，共8天；具体上课日期以本人所持听课证为准。四、上课地点 市府大楼院内三号楼五层会议室 五、报名地点 市府大楼院内四号楼514室(宣武区槐柏树街2号，地铁长椿街站向南300米向右)。六、报名办法 依照报考条件要求，报名时需提交本人学历证明(交复印件)、本职业连续工龄证明(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开据)、身份证(交复印件)、2近期同版证件照1张,1近期同版证件照2张。集体、个人报名均可，提前报名，满额为止。七、收费标准 人力资源管理师考前辅导班每人收取培训费2200元。集体报名的可根据实际报名人数给予优惠。其中包括报名费、培训费、教材资料费、鉴定考核费(代收)、午餐费等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